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Goodbab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好孩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86)

### 二零一四年七月十六日舉行的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好孩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六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七日的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六日(星期三)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所提呈的決議案已透過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的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投票總數 (%)
	投票(%)	投票(%)	
批准、確認及追認該協議(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七日的通函)並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作出所有進一步行動及事宜，簽署及執行所有文件，以及採取一切其認為屬必需、適當、適宜或權宜的步驟以執行該協議所載擬進行的交易及/或使其生效。	597,094,734 (92.355148%)	49,425,514 (7.644852%)	646,520,248 (100%)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為1,100,958,700股。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而給予股份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為1,100,958,700股。

概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且僅有權就決議案投反對票。

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點票的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好孩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宋鄭還

香港，二零一四年七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宋鄭還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王海燁先生(副總裁)、曲南先生及Martin Pos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何國賢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Iain Ferguson Bruce先生、石曉光先生及張昀女士。